

渭南市城乡规划局文件

渭规发〔2018〕51号

渭南市城乡规划局 关于发布渭南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 工程建设许可阶段并联审批实施细则的通知

各有关部门：

按照《渭南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渭南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渭政发〔2018〕25号）等文件精神，我局牵头制定了《渭南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程建设许可阶段并联审批实施细则》（试行），已经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审议通过，现予发布，自2018年11月1日起试行。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各有关单位

及时向我局反馈。（联系电话：2931500）。

特此通知。

渭南市城乡规划局
2018年10月25日



渭南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 工程建设许可阶段并联审批实施细则 (试行)

为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的通知》(国办发〔2018〕33号)以及《渭南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渭南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行方案的通知》(渭政发〔2018〕25号)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细则。

一、工作目标

建立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工程建设许可阶段工作机制，减事项减环节减材料，优化再造审批流程，实施部门并联审批，最大限度压缩办理时间，优化事前事中服务，强化事后监督管理，不断提高服务效率，切实提升营商环境。

二、工作规则

(一) 建立一套机制。实行联席会议制度，由规划部门牵头，住建、人防、消防、地震、国安等部门参与，协调处理审批事项及遇到的问题。

(二) 一个窗口对外。在市行政服务中心大厅设立综合窗口，主要承担审批平台事项受理、分转、证书发放和业务咨询等前台服务工作。各相关部门在后台办理和协调各自部门审查审批事项。

(三) 实行联审联评。运用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

重点围绕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实现网上办理、信息共享、并联审查、限时办结、统一送达。

三、适用范围

本细则适用于渭南中心城区政府投资和社会投资的新（改、扩）建房屋建筑工程、城市基础设施工程和交通、水利、能源类非重大工程。（抢险救灾、应急工程、临时性建筑工程、文物修缮和保养工程等有特殊规定的按相关规定办理。）

四、办理事项

（一）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参照《渭南市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方案审查实施办法》（试行），对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含修规）进行审查，主要审查总平面布局、建筑高度、建筑密度、容积率、绿地率、建筑节能、绿色建筑，以及消防、人防、国安、抗震设防等内容；

（二）主要审批事项：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发、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备案、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审批；

（三）其他事项：初步设计方案审查；交纳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签订维护国家安全责任书告知承诺等。需要进行专家咨询、听证会的按相关要求进行。

五、审批部门

牵头部门：规划部门。

联审部门：发改部门、住建部门、人防部门、消防部门、地震部门、国安部门、交通部门、水务部门等。

六、审批流程

(一) 申请受理

1. 网络平台（综合窗口）申报。建设单位（个人）登陆“渭南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网上办事大厅（<http://www.wngcsp.com>）”，填写工程建设许可阶段审批申请表（下载专区下载），加盖电子印章，通过网络向审批平台报送申请材料。也可在窗口工作人员帮助下，将申请材料纸制版转化成电子版，向网络平台申报。

2. 网络平台受理。由窗口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进行网上审查和受理。

申请材料齐全、符合要求的，出具《工程建设许可阶段并联审批行政许可受理决定书》；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要求的，出具《工程建设许可阶段并联审批补正材料告知书》；对于不符合受理条件的，出具《工程建设许可阶段并联审批不予许可受理告知书》；也可利用手机短信或者通过网络发送告知信息。

对影响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投资项目、年度重点建设项目、重要招商引资项目、民生保障项目、公共服务设施项目，申请材料不齐全时，先“容缺受理”，后进行补正。

(二) 方案审查

3. 联审联评。由规划部门牵头，运用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和智慧规划管理系统，将申请材料以电子文件形式，推送至地震、国安等部门并联审查，并征求发改、住建、人防、消防、交通、水务等部门意见。

各相关部门按照职责并行审查设计方案，在规定时限内以电子文件形式，将审查意见推送给牵头部门，由牵头部门汇总反馈建设单位（个人）。需要咨询专家的，在咨询之后一并反馈。需要修改设计方案的，由牵头部门督促建设单位（个人）修改后重新报送。由联席会议协调处理并联审查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4. 现场勘查。需要进行现场勘查的，由牵头部门召集相关部门统一组织联合勘查。

5. 设计方案审查确定后，由牵头部门在审批平台、项目建设现场周边等公示总平面图。通知建设单位（个人）开始初步设计方案编制，进行相关事项告知承诺。

（三）证件核发

6. 制发证书。公示期满后，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相关批准文件邮寄送达建设单位（个人），也可到窗口领取。

对于不符合条件不能进行许可的，发放《工程建设许可阶段并联审批不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7. 信息公开。以《工程建设许可阶段并联审批行政许可情况抄告函》等形式，将许可信息抄告相关部门（单位）落实批后监管措施；在规划展示馆、审批平台、政府网站等进行政务信息公开，在诚信中国（陕西）网站公开建设单位（个人）诚信情况，发挥全社会的监督作用。

七、审批时限

（一）审批用时从网络平台（综合窗口）受理当日起算。

(二) 本阶段总用时 20 日(工作日,下同)。规划部门审查方案 10 日(同时在 7 日内征求住建、消防、人防等部门意见,国安、地震部门在 7 日内并行审查方案),汇总反馈审查意见及公示审定后的方案 8 日,在公示期内并行推进相关告知承诺事项,核发证书及其他审批文件 2 日。(带方案出让土地的社会投资项目,即来即办《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三) 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专家评审、纳入政府购买服务事项、法定许可公示时间计入审批用时;听证会、咨询服务、设计方案修改不计入审批用时。

八、审批流程图

见工程建设许可阶段流程图(附件 4)。

九、注意事项

(一) 建设单位(个人)已经在立项用地规划许可阶段填写过的信息或报送过的材料,本阶段不再重复填写和报送,由网络平台自动生成。

(二) 前一个阶段产生的审批文件,由相关部门通过网络平台进行内部调阅,建设单位(个人)不用再提供政府部门的审批文件。

(三) “一张表单”中没有完全体现的信息,由各工作部门在审查方案时自行收集,建设单位不再另行递交申请文件。

十、各县(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工程建设许可阶段的工作,参照本细则执行。

十一、本细则由渭南市城乡规划局负责解释。

十二、本细则自 2018 年 11 月 1 日起试行。此前已受理进

入本阶段的项目，各部门仍按原审批方式办理。

附件：1.渭南市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方案审查实施办法（试行）

2.工程建设许可阶段保留事项清单

3.工程建设许可阶段事项材料分配清单

4.工程建设许可阶段审批工作流程图

5.工程建设许可阶段并联审批相关文书样式

6.工程建设许可阶段办事指南

附件1

渭南市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方案审查实施办法 (试行)

第一条 为了简化工程建设许可阶段项目设计方案审查，统一审查标准和流程，提高审批效率，根据本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要求，结合规划管理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工程建设许可阶段渭南中心城区新（改、扩）建房屋建筑工程、城市基础设施工程和交通、水利、能源类非重大工程的设计方案的申报和审查。

第三条 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方案，必须符合国家城乡规划和有关行业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技术规范和省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必须符合渭南市城乡规划和该项目的建设条件。

第四条 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方案成果深度，必须符合《渭南市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方案编制要点》（见附件1）。

第五条 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方案（含修改）申报，其建设条件必须在有效期内。

第六条 工程建设许可申请受理时，对设计方案成果进行网络（窗口）审查。

对照《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方案成果编制要点》，审查设计说明和图纸内容是否齐全、设计说明与图纸是否一致。

设计方案成果满足前款和第三条、第五条要求的，即时接收；不满足的，拒绝接收，并在《工程建设许可阶段并联审批不予许可受理告知书》中说明理由。

第七条 网络（窗口）受理出具《工程建设许可阶段并联审批行政许可受理决定书》的设计方案，规划部门在 18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查，出具有关会议纪要。

设计方案审查未通过或审查要求修改和完善的，按照本办法重新申报。

第八条 设计方案由规划部门组织并联审查。设计方案成果在网络（窗口）受理后发送至人防、地震、国安、住建、消防、文物、水务等相关部门，征求方案阶段的意见。相关部门在 7 个工作日内，完成有关审查，审查意见发送至规划部门。

第九条 建设单位、规划设计单位对设计方案成果的真实性负责。在网络（窗口）受理时，建设单位、规划设计单位分别报送（上传）诚信告知书（见附件 2）。

第十条 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方案，在网络（窗口）受理出具《工程建设许可阶段并联审批行政许可受理决定书》后，直至设计方案审查确定前，项目建设现场有挖方、打桩等违法施工行为的，立即中止方案审查，退回申请材料，书面告知该项目列为违法建设项目。同时，通报规划执法等相关部门，待违法处理完成后重新申报。

第十一条 规划部门对申报的设计方案成果，在竣工核实

前进行抽查，发现有弄虚作假的，对建设单位、设计单位进行不诚信告知，列入黑名单，撤销方案审查有关会议纪要以及核发的规划许可证，并将弄虚作假情况报送相关资质管理部门。

方案设计单位有两次及以上弄虚作假的，规划部门建议渭南市域内的项目，不宜选择该单位承担设计任务。

第十二条 本办法由渭南市城乡规划局负责解释。

第十三条 本办法自 2018 年 11 月 1 日起试行，试行期一年；试行期满，根据评估结果修订。

附件：1. 渭南市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方案编制要点（试行）
2. 诚信告知书（样式）

渭南市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方案编制要点 (试行)

第一章 总则

1.1 为规范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方案成果，提高审查效率，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及渭南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的需要，制定本编制要点。

1.2 根据工程建设项目类别，设计方案分为房屋建筑工程、城市基础设施工程和交通、水利、能源类非重大工程。

第二章 房屋建筑工程

2.1 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方案，应满足有关国家规范强制性内容和省市技术要求，并应同时明确以下内容，具有相应的设计说明和图纸。

2.1.1 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方案，按照建筑基地面积分为修建性详细规划和建筑设计方案两个阶段，建设单位根据项目情况可合并设计。建筑基地面积大于、等于1公顷的必需编制修建性详细规划。

2.1.2 修建性详细规划成果包括规划说明书、图纸。

2.1.2.1 规划说明书包括下列内容：

(1) 规划原则及依据。相关规范及项目建设条件。

(2) 建设条件分析及综合技术经济论证。项目背景、项目用地、周围环境、交通条件、开发强度、周边配套设规模及容量等。

(3) 规划总体构思及用地布局。建筑、道路和绿地等的功能组织、用地布局、景观设计。

(4) 公共服务设施布置。分析论证学校、幼儿园、社区服务用房、物业管理用房、垃圾收集点、公厕、市政供应设施、海绵城市等的配建依据、标准、服务半径，明确配建规模和技术指标。

(5) 消防设计。建筑耐火等级、消防车道、高层建筑消防扑救场地及扑救面、室外消火栓等。

(6) 人防设计。人防工程范围、战时主要出入口位置及通道、管理用房等。

(7) 建筑节能、绿色建筑等级及设计内容。

(8) 道路交通组织。规划交通分析和组织、交通影响评价，布置出入口、停车位、充电桩以及地下出入口。

(9) 日照分析。对住宅、医院、学校和托幼等建筑以及周边建筑和用地进行日照分析。

(10) 市政工程管线规划设计和管线综合。结合周边市政管线布置各项市政工程管线，明确容量、方向、位置、接口及横向、纵向距离。

(11) 竖向规划设计。结合现状地形，明确场地高程控制、地面坡度、土方平衡等。

(12) 估算工程量、拆迁量和总造价，分析投资效益。

(13)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总用地面积、各类建筑占地面积

积、人防建筑面积、道路占地面积、绿地面积，总建筑面积、各类建筑面积，容积率、建筑密度、绿地率、集中绿地率，各建筑高度、层数，停车场库面积、停车泊位数、充电桩数量等。

2.1.2.2 图纸

(1) 区位图。建设用地位置及与周边关系。

(2) 现状分析图。自然地形地貌、道路、绿化、工程管线，各类用地范围、性质、用地权属界限及建筑性质、质量、层数等，建设用地利用价值、交通条件、现状配套设施情况及与周边用地关系。

(3) 规划总平面图。

①建设用地范围、道路红线、出入口及各类控制线，规划建（构）筑物、绿地、道路、广场、停车场、水面的位置、范围及尺寸，规划建筑编号、层数、建筑间距、退让距离，地上、地下停车场库范围线、出入口等。

②主要技术经济指标表。建设用地内有不同用地性质、不同土地属权的宗地应分表列出。

③居住项目增加规划用地平衡表、公共服务设施配建表和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图。标明各项公共服务设施的功能、位置、用地界线等。

(4) 道路交通规划图。道路名称、红线位置、横断面，交叉口坐标、标高、转弯半径，出入口位置、宽度、距城市道路交叉口距离，停车场用地界线、车位布置方式、回车场及地

下停车库范围、出入口等。

(5) 绿化景观规划图。景观建筑、小品、树木、植被、铺装位置和范围，主要景观节点增加透视效果图。

(6) 日照分析图。住宅、医院、学校和托幼等建筑以及周边建筑和用地日照分析情况。

(7) 竖向规划图。各控制点坐标、高程，地面排水方向、坡度，室外地坪标高等。

(8) 单项或综合工程管网规划图。各类市政管线的平面位置、管径、主要控制点标高、接市政管网位置、距建（构）筑物距离，各类管线之间的水平距离、垂直距离等。

(9) 住宅户型平面图。

(10) 鸟瞰图、三维模型，临主次干道、公园广场建筑的效果图、夜景效果图。

(11) 区位图、现状分析图选用适当比例，各类规划图比例 1:500—1:2000，并且一致。

2.1.3 建筑设计方案成果包含设计说明和图纸。

2.1.3.1 设计说明。

(1) 设计依据、设计要求、主要基础资料及设计标准。

(2) 建筑与城市空间关系、建筑体量确定因素、方案构思意图、功能组织与布置、内部交通组织、无障碍设计等。

(3) 不同功能建筑的规模、指标。住宅建筑的户型、户数、建筑面积、使用面积，公共建筑的容量等指标。

(4) 消防、人防、抗震、节能以及水、电、气、暖、环卫、海绵城市等市政设施。

(5)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总用地面积、各建筑占地面积、道路占地面积、绿地面积，总建筑面积、各类建筑面积、人防建筑面积、建筑高度、层数，容积率、建筑密度、绿地率、集中绿地率，停车场库面积、停车泊位数、充电桩数量。

2.1.3.2 图纸。

(1) 区位图。项目用地位置及与周边关系。

(2) 用地现状图。项目用地范围、定位尺寸，周边交通及配套设施等现状情况，用地的自然地形、地貌、绿地、工程管线及各类用地性质的用地范围、用地权属单位界限及建筑的性质、层数、质量等。

(3) 总平面图。

①项目用地范围、各角点坐标、道路红线及各类控制线。

②各建筑的平面形式、名称、位置、用途、层数、高度，各建筑间距、建筑退让距离、建筑正负零标高，绿地、广场、停车场的位置和边界。

③道路宽度、转弯半径、回车场、交叉口坐标、标高，消防路线、消防登高面及消防扑救场地，人行与车行出入口位置。

④地上地下停车场库范围、边界、车位布置方式、出入口位置及距城市道路红线距离等。

⑤各项工程管线的接口位置、方向、管径、纵坡、控制点

标高等。

⑥公共服务设施的功能、位置、规模，用地范围内保留的建筑。

(4) 分析图。

①交通、消防、景观等分析图。

②日照分析图。住宅建筑及对周边建筑、用地的日照分析结果。

(5) 平面、立面、剖面图。

①平面图：建筑地下各层平面、地上不同平面、标准层、顶层、屋顶平面图，每层面积。

②立面图：各主要部位最高点标高、主体建筑总高度，外墙材质、色彩。与相邻建筑或原有建筑有直接关系时，绘制其立面图。

③剖面图：各层标高、层高、总高度，檐口、女儿墙、屋顶水箱间、电梯间等建筑构件的出挑、高度，室内外地坪标高、坡屋面坡度。

(6) 效果图。三维模型、鸟瞰图、至少两个主要立面的效果图，临主次干道、公园、广场的建筑至少三种沿街透视图、夜景效果图、节点效果图等。

(7) 图纸比例，总平面图 1:500 或 1:1000，其他图选用适当比例。

第三章 城市基础设施工程

3.1 城市基础设施工程设计方案成果，应满足各专项工程有关规范的基本要求，并应同时明确以下内容，具有相应的设计说明和图纸。

3.1.1 道路交通工程。道路走向、红线宽度和位置、断面形式和控制点标高，道路交叉口位置、形式和用地范围，公交场站位置、规模和平面布置形式，绿化景观及小品效果。

3.1.2 给水工程。给水设施用地范围、卫生防护范围，供水规模、水质、容量、及服务范围，输配水管走向、位置、管径、控制点标高、覆土厚度、与相临建筑和相关管线的距离。

3.1.3 排水工程。排水体制、排水分区，暴雨强度公式、污水排放定额、排放总量，污水处理和利用途径，各种排水设施的位置、规模、用地范围，排水管网布置、出水口位置，排水管道的走向、位置、管径、长度、主要控制点标高、覆土厚度、与相关管线的距离。

3.1.4 供电工程。用电负荷、服务范围，电源点位置、容量、用地面积、安全防护范围，输、配电线走向、数量、敷设方式、走廊安全范围、与相关管线的距离。

3.1.5 燃气工程。分区负荷、供气规模和储气容积，各供气设施的规模、容量、服务范围、位置、用地界线、防护距离，输配管道走向、位置、管径、压力等级。

3.1.6 供热工程。供热负荷、热源类型和容量、服务范围，热力站、加压泵站等设施的位置、用地范围，供热管道敷设方

式、管径、与相邻管线的距离。

3.1.7 通信工程。电信局所等设施位置、规模，通信线路管孔数、敷设方式、埋深及保护界线，通信塔站位置、占地面积、高度及三种效果图。

3.1.8 防灾工程。防灾设防标准、范围，各防灾设施规模、位置、抗力等级、占地面积等。

3.1.9 环卫工程。各环卫设施的位置、占地面积、服务半径、卫生防护距离以及环卫工人休息点。

3.1.10 工程管线综合。各工程管线平面位置、管径、控制点标高、水平间距、基本埋深和覆土厚度，道路横断面和管线排列位置、道路交叉口的各工程管线交叉点垂直间距等。

主城区范围内，热力、电力管线一般布置在东西向道路的北侧、南北向道路的东侧，通信、给水、燃气、排水管线一般布置南侧、西侧（由外向里）。

3.1.11 公园绿地。区域位置、占地面积、周边环境关系，设计主题、景观结构、功能布局、交通组织、停车场位置，小品、树木、花草、铺装布置，道路、绿地、水面、服务设施占地面积及比例，房屋建筑面积、体量、材质、颜色、景观效果，出入口及主要节点景观效果。

第四章 交通、水利、能源类非重大工程

4.1 交通、水利、能源类非重大工程设计方案成果，按照各专项工程有关规范要求编制，同时明确以下内容，具有相应

的设计说明和图纸。

4.2 工程设计依据，用地位置、边界、线性工程走向、与城市规划的关系，工程建设规模、容量、安全范围、与周围敏感点以及建（构）筑物、交通设施、工程管线的安全距离。

第五章 附则

5.1 工业项目设计方案成果，满足相关行业设计要求，同时明确 4.2 条内容，具有相应的设计说明和图纸。

5.2 建设单位根据项目情况，可适当增加成果内容和图纸。

5.3 图纸须标明图名、指北针、比例尺、图例、图标、图签等内容。

5.4 房屋建筑工程修建性详细规划成果，在总平面蓝图中加盖建设单位公章、规划编制单位公章、规划资质专用章。

5.5 房屋建筑设计方案成果，在总平面蓝图中加盖建设单位公章、设计单位图纸报审专用章、注册建筑师资格章。

5.6 房屋建筑工程合并修建性详细规划和建筑设计方案成果的，在总平面蓝图中加盖建设单位公章、规划编制单位公章、规划资质专用章、设计单位图纸报审专用章、注册建筑师资格章。

5.7 城市基础设施工程和交通、水利、能源类非重大工程设计成果，在总图中加盖建设单位公章、设计单位公章、行业资质章，项目负责人、设计人员在图签位置签名、盖章。

5.8 设计方案成果以 A3 格式装订，封面写明项目名称、建

设单位、编制单位、编制年月，扉页注明设计单位资质等级的证书编号、法定代表人、技术总负责人、项目总负责人及各专业负责人的姓名及职称。

诚信告知书(样式)

告知方：渭南市城乡规划局

承诺方：_____（建设单位或个人）

承诺方：_____（设计单位）

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成果真实性	
<p>告知内容：</p> <p>1、根据渭南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渭南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行方案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成果真实性实行告知承诺。</p> <p>2、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成果名称：</p> <p>3、建设单位（个人）、设计单位申报的建设工程设计方案符合国家城乡规划和有关行业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技术规范和省市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符合渭南市城乡规划和该项目的建设条件，成果内容真实。</p> <p>4、对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成果内容不真实的建设单位（个人）和设计单位，规划部门将撤销方案审查有关会议纪要以及相关行政许可（有关损失由建设单位或个人、设计单位自行负责），取消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承诺资格，将其列入失信“黑名单”进行曝光。</p>	<p>承诺内容：</p> <p>本单位（人）已经知晓并全面了解以上告知内容，现郑重承诺执行以上相关规定，接受告知方的跟踪监督。如有违反本承诺书的行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的惩戒措施。以上陈述真实、合法，是本单位（人）真实意思的表示。</p> <p>建设单位(签章)：</p> <p>法定代表人(签章)：</p> <p>设计单位（签章）：</p> <p>法定代表人（签章）：</p> <p>20 年 月 日</p>

附件2

工程建设许可阶段保留事项清单

序号	事项名称	事项类别	主要设立依据	办理部门	房屋建筑工程 办理时限 (20个工作日)	城市基础设施 工程办理 时限 (20个工作日)	交通水利 能源类非 重大工程 (20个工作日)	办理结果	备注
1	建设工程 设计方案 审查和公 示(含修建 性详细规 划)	规划设计审 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陕西省城乡规划条例》	规划部门	18	18	18	审查意见、方 案确认	在规划部门审查方 案时，以并联方式 同时征求相关部门 意见。方案审查确 定后通过网络等向 社会公示7日。
		消防设计审 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 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公安部 2012年119号令）	消防部门	(7)	(7)	(7)	审查意见	
		绿化设计审 查	《城市绿化条例》	住建部门	(7)	(7)	(7)	审查意见	
		建筑节能审 查	《陕西省民用建筑节能条例》	住建部门	(7)	0	0	审查意见	
		绿色建筑审 查	《陕西省民用建筑节能条例》	住建部门	(7)	0	0	审查意见	
		人防工程设 计审查	《陕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 民防空法〉办法》	人防部门	(7)	(7)	(7)	审查意见	

2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审批	行政许可	《国家安全法》、《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陕西省建设项目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管理办法》陕政发〔2011〕58号	国安部门	(7)	(7)	(7)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准予许可决定书	在规划部门审查方案期间，以并联审查方式同时进行
3	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备案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第35条、《地震安全性评价管理条例》第十六条、《陕西省防震减灾条例》第39条	地震部门	(7)	(7)	(7)	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备案确认书的通知	在规划部门审查方案期间，以并联审查方式同时进行
4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发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陕西省城乡规划条例》	规划部门	2	2	2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5	交纳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告知承诺		行政征收	《渭南市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渭价发〔2006〕19号。	规划部门	(2)	0	0	告知承诺书、一般性非税收入发票
6	签订维护国家安全责任书告知承诺	行政确认	《陕西省建设项目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管理办法》陕政发〔2011〕58号	国安部门	(2)	(2)	(2)	告知承诺书、维护国家安全责任书	设计方案确认后，在公示期间通过网络并行办理
7	初步设计审查	行政审批	《关于报送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文件有关要求的通知》（陕发改建设〔2008〕118号）、《渭南市政府投资项目概算管理办法》的通知（渭政办发〔2016〕84号）	发改部门				初步设计批复	自规划部门审定设计方案开始，并行推进。

注：本阶段保留7项（行政许可3项、技术审查1项、备案0项、行政征收1项、行政审批1项、行政确认1项），精减1项（日照分析和经济技术指标复核）；合并6项，调整为告知承诺2项。（）内用时为并联办理时间，不再累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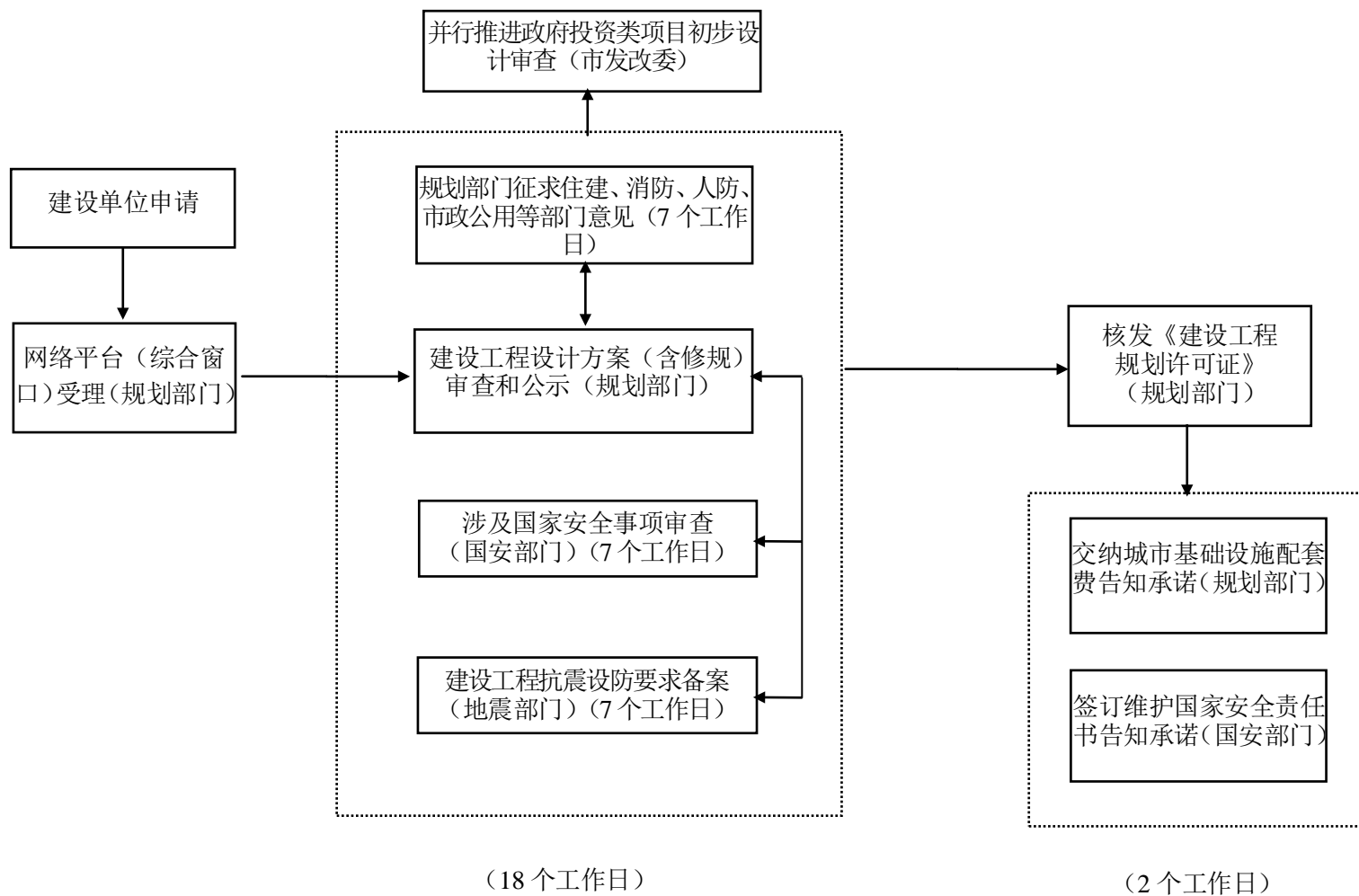
附件3

工程建设许可阶段事项材料分配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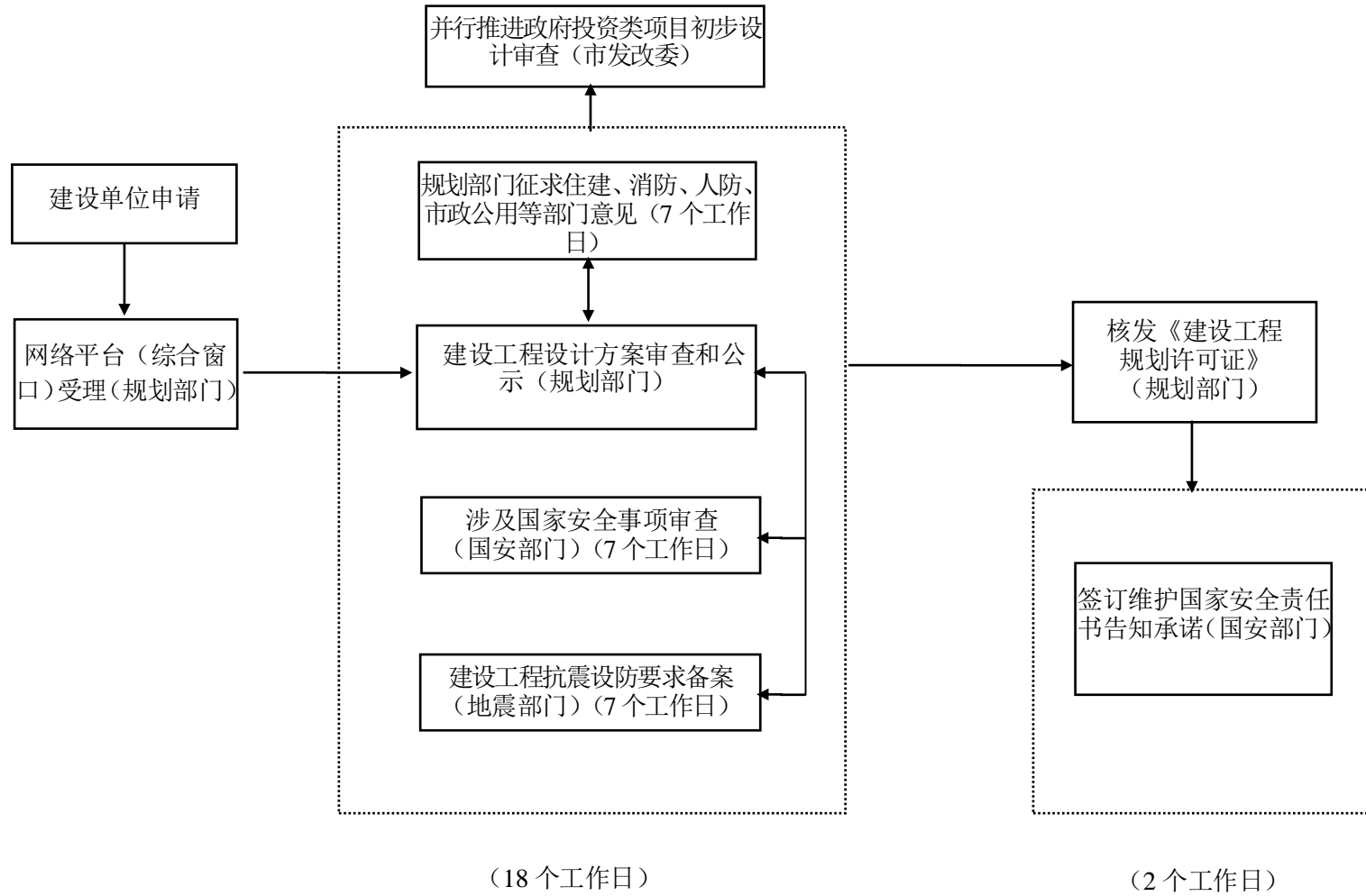
办理事项 材料清单		建设工程方案审查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审查	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备案	初步设计审查	交纳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告知承诺	签订维护国家安全责任书告知承诺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发
		规划设计审查	消防设计审查	绿化设计审查	建筑节能审查	绿色建筑审查	人防工程设计审查						
审批系统共享信息													
1	项目立项（审批、核准、备案）文件												★
2	使用土地证明文件												★
3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
4	特许经营许可文件												★
建设单位提交材料													
1	工程建设许可阶段审批申请表	★	★	★	★	★	★	★	★				★
2	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成果（含修建性详细规划）	★	★	★	★	★	★	★	★	★	★		★
3	建设工程岩土勘察报告								★				
4	地震安全性评价技术报告审查意见								★				
5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说明文件							★					
6	初步设计文件									★			
7	交纳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签订维护国家安全责任书告知承诺书										★	★	

附件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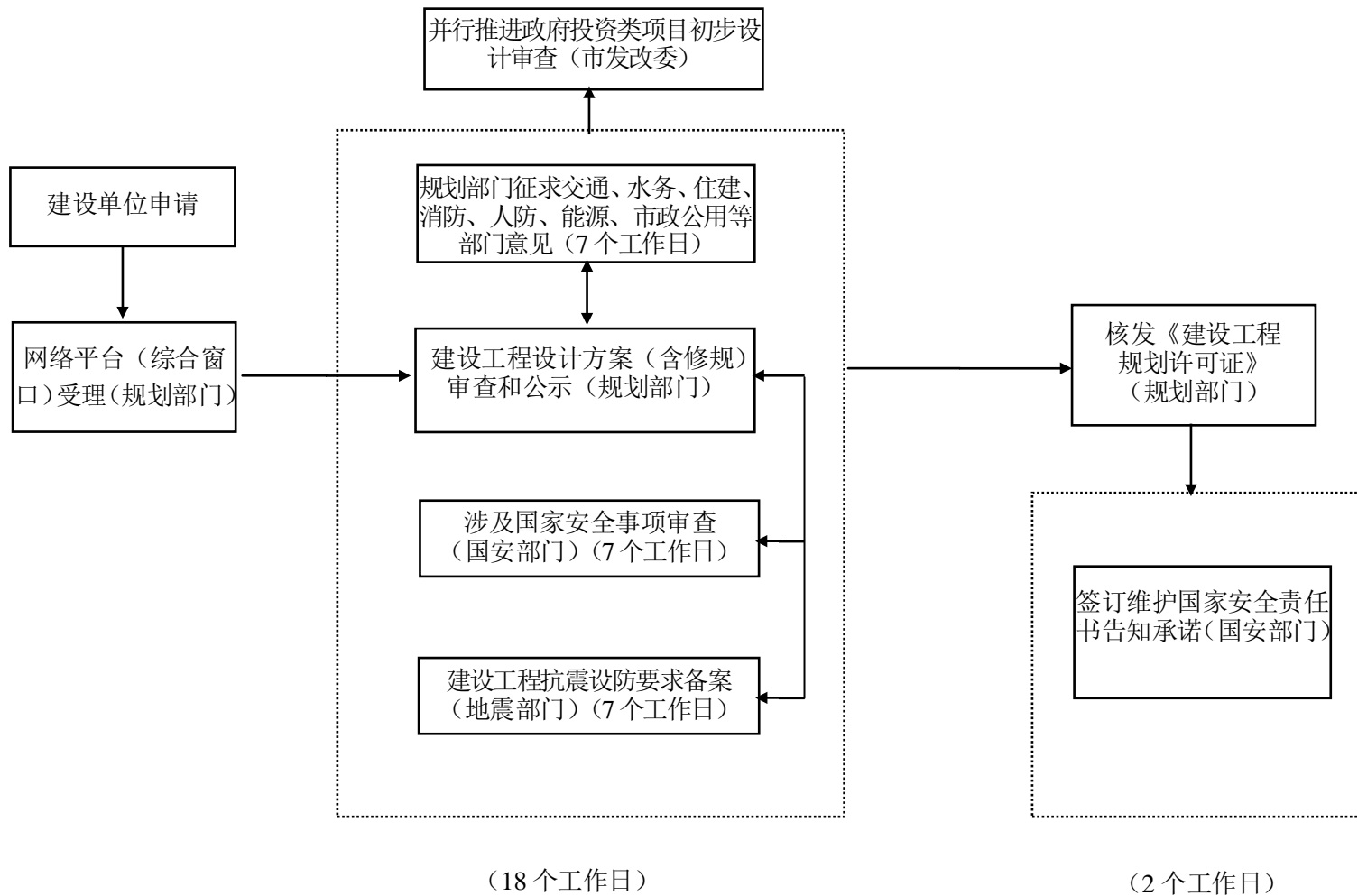
工程建设许可阶段流程图 (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建设许可阶段流程图 (城市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建设许可阶段流程图 (交通水利能源类非重大工程)



附件5

工程建设许可阶段并联审批 补正材料告知书

编号：

-----：

年 月 日，你（单位）报送的_____申请事项材料收悉。经审查：

一、需补充提交以下材料：

1、

2、

二、需改正提交以下材料：

1、

2、

特此告知。

渭南市城乡规划局

年 月 日

经办人（窗口）：

联系电话：

签收人（建设单位）：

联系电话：

工程建设许可阶段并联审批 行政许可受理决定书

编号：

_____：

年 月 日，你（单位）报送的_____申请事项材料收悉。

申请办理以下事项：

- 消防设计审查。（市公安消防支队）
- 人防工程设计审查。（市人防办）
- 绿化设计审查。（市住建局）
- 建筑节能审查。（市住建局）
- 绿色建筑审查。（市住建局）
-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审批。（市国安局）
- 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备案。（市地震局）
- 其他：（ ）

经过审查，符合许可受理范围，申请材料齐全，现决定予以受理。

渭南市城乡规划局

年 月 日

经办人（窗口）：

联系电话：

签收人（建设单位）：

联系电话：

工程建设许可阶段并联审批 不予许可受理告知书

编号：

X X X X（单位）：

年 月 日，你（单位）报送的_____申请事项，经审查，属于下列第X种情形：

1. 该事项依法不需要取得行政许可。
2. 该事项依法不属于本行政机关职权范围，请向X X X X X（单位）提出申请。
3. 你（单位）隐瞒有关情况、提供虚假材料。
4. 你（单位）提供的材料不齐全，缺X X X X一直没有补充。

本机关决定不予行政许可受理，特此告知。

渭南市城乡规划局

年 月 日

（联系人：X X X；联系电话：0913-2931517；监督电话：_____）

工程建设许可阶段并联审批联办函

编号：

XXXX 局：

按照《渭南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工程建设许可阶段并联审批实施细则》，现转来__（建设单位）申请__（工程建设项目）工程建设许可阶段的相关材料，请你单位办理以下事项：

- 消防设计审查。（市公安消防支队）
- 人防工程设计审查。（市人防办）
- 绿化设计审查。（市住建局）
- 建筑节能审查。（市住建局）
- 绿色建筑审查。（市住建局）
-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审批。（市国安局）
- 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备案。（市地震局）
- 其他：（ ）

请联审部门在 7 日内完成，并将办理结果的电子文件以《工程建设许可阶段并联审批复函》形式反馈市规划局。

附件：材料清单

渭南市城乡规划局

年 月 日

经办人（窗口）：

联系电话：

工程建设许可阶段并联审批复函

编号：

市规划局：

按照《渭南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工程许可阶段并联审批实施细则》的规定，_____（建设单位）申请_____（工程建设项目）工程建设许可阶段的以下事项，我单位已办结：

- 消防设计审查。（市公安消防支队）
- 人防工程设计审查。（市人防办）
- 绿化设计审查。（市住建局）
- 建筑节能审查。（市住建局）
- 绿色建筑审查。（市住建局）
-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审批。（市国安局）
- 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备案。（市地震局）
- 其他：（ ）

附件：（办理结果）

（联办单位）

年 月 日

经办人（联办单位）：

联系电话：

工程建设许可阶段并联审批 设计方案审查意见告知书

编号:

-----:

年 月 日，你单位报来_____项目工程建设许可阶段设计方案收悉。经联合审查，提出如下修改意见。请尽快修改后，重新进行申请。

- 1、
- 2、

特此告知。

渭南市城乡规划局

年 月 日

经办人（窗口）:

联系电话:

签收人（建设单位）:

联系电话:

工程建设许可阶段并联审批 关于X X项目设计方案的公示

编号:

X X项目设计方案已经相关部门联合审查确定。X#楼，地上X层，地下X层，建筑高度X米，总建筑面积X，其中地上X，地下X；X#楼，……该项目退让X大街道绿化带距离X米，退让X道路红线距离X米（详见附图）。

市规划局拟对X项目予以行政许可，现将该项目公示7天（即X月X日至X月X日）。对该项目持有不同意见的利益相关人，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向市规划局反映（联系电话：0913-2931517）。

渭南市城乡规划局

年 月 日

工程建设许可阶段并联审批 不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编号：

X X X X（单位）：

经审查，你（单位）于 年 月 日提出的 X X X X 申请事项，不符合法定条件、标准（具体理由详见附页），根据《X X X》第 X 条第 X 款规定，决定不予你（单位）行政许可。

如对本决定不服，可以自接到本决定之日起 60 日内，依法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 3 个月内依法提起行政诉讼。

渭南市城乡规划局

年 月 日

（联系人：X X X；联系电话：0913-2931517；监督电话： ）

工程建设许可阶段并联审批 行政许可情况抄告函

编号：

X X：

经X X X单位申请，我们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批准了X X X项目的工程建设许可，《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项目基本情况是：位于———(具体位置)，用地面积———平方米，建筑面积———平方米。———
———(其他经济技术指标及具体建设内容)。

特此函告。

渭南市城乡规划局

年 月 日

(联系人：X X X 联系电话：0913-2931517)

附件6

工程建设许可阶段办事指南

一、办理事项

1. 行政许可：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发、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备案、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审批。

2. 其他事项：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含修规）、初步设计方案审查；交纳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签订维护国家安全责任书告知承诺等。

二、办理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2003)主席令第7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07)主席令第74号)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主席令第46号)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2008年修订)
5.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2009年修订)
6.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2008年修订)
7. 《城市绿化条例》(2017年修订)
8. 《地震安全性评价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323号)
9. 《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15)
10. 《陕西省防震减灾条例》(2009年修订)
11. 《陕西省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备案管理办法(试行)》(陕震发〔2012〕65号)
12. 《关于报送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编制文件有关要求的通知》(陕发改建设〔2008〕118号)
13. 《陕西省地下管线管理条例》(2013年)

14. 《陕西省城乡规划条例》（2009年）
15. 《陕西省民用建筑节能条例》（2016年修订）
16. 《城市建设档案管理规定》（2001年建设部令90号）
17. 《关于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8〕33号）
18. 《关于印发渭南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行方案的通知》（渭政发〔2018〕25号）
19. 《渭南市政府投资项目概算管理办法》的通知（渭政办发〔2016〕84号）

三、办理对象

渭南中心城区范围内新（改、扩）建房屋建筑工程、城市基础设施工程和交通、水利、能源类非重大工程。

四、办理条件

1. 已取得立项批准、核准或备案批复；
2. 已取得用地预审手续或其他用地证明文件；
3. 已完成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含修规）。

五、申请材料清单

见工程建设许可阶段申请材料清单。

六、办理流程

1. 网络平台（综合窗口）申报。建设单位（个人）登陆“渭南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网上办事大厅（<http://www.wngcsp.com>）”，填写工程建设许可阶段审批申请表（下载专区下载），加盖电子印章，通过网络向审批平台报送申请材料。也可在窗口工作人员帮助下，将申请材料纸制版转化成电子版，向网络平台申报。经审查合格后受理。

2. 方案审查。由规划部门牵头，与地震、国安等部门并联审查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同时征求住建、人防、消防等部门意见，汇总形成方案审查意见后反馈给建设单位，在方案公示期间，建设单位（个人）对被告知的相关事项进行公开承诺。需要进行修改的方案，完善后重新报送。（审查方案时需要进行现场勘查的，统一组织联合勘查。）

3. 领取证书。建设单位（个人）到窗口领取《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相关批准文件，或由规划部门统一邮寄送达。

七、办理结果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备案确认书的通知》、《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准予许可决定书》、《交纳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签订维护国家安全责任书告知承诺书》及相关审查意见。

八、办理时限

20 个工作日。

九、办理数量：

无数量限制

十、办事窗口

1、网上窗口：渭南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网上办事大厅（<http://www.wngcsp.com>）

2、实体窗口：渭南市行政服务中心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窗口。（地址：车雷街 69 号，联系电话：2933917）

十一、相关表格

在“渭南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网上办事大厅”下载专区下载。

交纳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签订维护国家安全 责任书告知承诺的通知

各县（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规划管理局）、国家安全局，各有关单位：

为改善营商环境，简化交纳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签订维护国家安全责任书的程序，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改革试点文件精神，经市规划局和市国安局协商，现通知如下：

一、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后，我市工程建设项目交纳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签订维护国家安全责任书两个事项实行告知承诺，不再作为工程建设许可的前置条件。

二、在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确定后的公示期间，需要交纳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签订维护国家安全责任书的建设项目，由规划部门、国安部门通过网络分别告知建设单位（个人）在 30 日内到指定地点办理即可。

三、建设单位（个人）通过书面承诺，保证按照核定金额和规定内容，在限定时间内办理被告知的相关事项。

四、对建设单位（个人）未履行承诺的失信行为，相关部门应及时撤销相关行政许可，取消建设单位承诺资格，将其列入失信“黑名单”进行曝光。

五、本通知自发布之日起执行，由渭南市城乡规划局、渭南市国家安全局分别负责解释。

渭南市国家安全局

渭南市城乡规划局

年 月 日

告知承诺书（样式）

告知方：渭南市城乡规划局

承诺方：_____（建设单位（个人））

交纳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告知内容：

1、根据《渭南市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渭价发〔2006〕19号）、《渭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支持实体经济发展若干财税措施的意见》（渭政办发〔2018〕47号），你（单位）_____项目应交纳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_____元。

符合《渭南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意见》（渭政发〔2015〕37号），在工程建设许可阶段先交纳50%，其余部分在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前交纳。

不符合渭政发〔2015〕37号文件的一次全部交清。

2、建设单位（个人）从本承诺书签署起30日内向指定银行专户缴纳。户名：陕西省非税收入待解缴科目；帐号：7256010127338009001；开户行：中信银行渭南分行营业部。

3、对不执行承诺的建设单位（个人），规划部门将撤销相关行政许可（有关损失由建设单位（个人）自行负责），取消建设单位承诺资格，将其列入失信“黑名单”进行曝光。

承诺内容：

本单位（人）已经知晓并全面了解以上告知内容，现郑重承诺执行以上相关规定，接受告知方的跟踪监督。如有违反本承诺书的行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的惩戒措施。以上陈述真实、合法，是本单位真实意思的表示。

建设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20 年 月 日

告知承诺书（样式）

告知方：渭南市国家安全局

承诺方：_____（建设单位（个人））

签订维护国家安全责任书

告知内容：

1、根据《陕西省建设项目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管理办法》（陕政发[2011]58号）第13条规定，建设项目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被许可人应当与国家安全机关签订维护《国家安全责任书》，明确维护国家安全的责任和义务。

2、根据《渭南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改革试点实施方案》等文件精神，建设单位在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30日内，应与国家安全局签订维护国家安全责任书。

3、对不执行以上相关规定的建设单位，将采取取消项目审批中所有事项的承诺资格，暂停竣工验收等手续办理、列入失信“黑名单”、直至在“信用渭南网”曝光等处理措施。

承诺内容：

本单位已经知晓并全面了解以上告知内容，现郑重承诺执行以上相关规定，接受告知方的跟踪监督。如有违反本承诺书的行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的惩戒措施。以上陈述真实、合法，是本单位真实意思的表示。

建设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20 年 月 日

公建配套情况:												
建设单位提供材料清单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含修建性详细规划）成果；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工程岩土勘察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地震安全性评价技术报告审查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说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初步设计文件。										
人防工程分项指标	楼号	层数		建筑总面积 (m ²)	首层建筑面积 (m ²)	基础埋深 (m)	人防工程				建筑高度	备注
		地上	地下				抗力等级	战时用途	平时用途	人防建筑面积 (m ²)		
申请事项	规划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含修规）审查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发 <input type="checkbox"/> 交纳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告知承诺									
	住建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审查 <input type="checkbox"/> 绿色建筑审查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设计审查									
	地震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备案									
	消防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设计审查									
	人防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人防设计审查									
	国安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审查 <input type="checkbox"/> 签订维护国家安全责任书告知承诺									
	发改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初步设计审查									
	其他											
结果领取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窗口领取 <input type="checkbox"/> 邮寄送达										
报建人签名							年 月 日					

工程建设许可阶段审批申请表

（城市基础设施工程）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个人)	单位名称 _____		委托代理人		
	本单位承诺：对本表所填报的内容及提交的申报材料真实性负责，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人代表：（名章）		证件号码 (身份证)		
			电话		
	建设单位：（公章、名章）		邮箱		
			社会信用代码 证号		
单位地址		电话			
建设项目 基本情况	建设地点		<input type="checkbox"/> 临渭区 <input type="checkbox"/> 华州区 <input type="checkbox"/> 高新区 <input type="checkbox"/> 经开区 <input type="checkbox"/> 卤阳湖开发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具体位置：		
	项目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线性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非线性工程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土地来源 分类	<input type="checkbox"/> 划拨用地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市发改委 立项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批准 <input type="checkbox"/> 核准 <input type="checkbox"/> 备案	
	省（市） 重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省级重点 <input type="checkbox"/> 市级重点 <input type="checkbox"/> 非重点	投资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投资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投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拟采用抗震 设防参数	峰值加速度（g）	特征周期（s）	场地类别	
前期 审批 情况	发改部门 立项批准文号		建设条件 确认批复文号		
	国土部门用地 批准文号		规划部门建设用 地规划许可证号		
	规划部门选址 意见书证号		预计建设时间	年 月至 年 月	
工程概况（按工程类型填写相应栏目）					
道路工程	道路 等级	起点位置	终点位置	里程（m）	道路红线宽度(m)

地道、天桥工程	型式	通道主体位置起点	通道主体位置 终点		净高(m)	净宽(m)
立交桥梁工程	立交型式	通道主体位置起点	通道主体位置 终点		总长度(m)	占地面积(m ²)
市政管线工程	管线名称	起点位置	终点位置	总长度(m)	管径(mm)	断面尺寸 (mm X mm)
市政公用设施	用地面积(m ²)				建筑面积(m ²)	
	其他情况:					
建设单位提供材料清单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成果;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工程岩土勘察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地震安全性评价技术报告审查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说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初步设计文件。					
需要补充说明的事项						备注
申请事项	规划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发				
	住建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设计审查				
	地震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备案				
	消防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设计审查				
	人防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人防设计审查				
	国安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审查 <input type="checkbox"/> 签订维护国家安全责任书告知承诺				
	发改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初步设计审查				
	其他					
结果领取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窗口领取 <input type="checkbox"/> 邮寄送达					
报建人签名				年 月 日		

工程建设许可阶段审批申请表

（交通、水利、能源类非重大工程）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个人)	单位名称 _____		委托代理人		
	本单位承诺：对本表所填报的内容及提交的申报材料真实性负责，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人代表：(名章)		证件号码 (身份证)		
			电话		
	建设单位：(公章、名章)		邮箱		
			社会信用代码 证号		
单位地址		电话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地点 具体位置：		<input type="checkbox"/> 临渭区 <input type="checkbox"/> 华州区 <input type="checkbox"/> 高新区 <input type="checkbox"/> 经开区 <input type="checkbox"/> 卤阳湖开发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项目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线性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非线性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土地来源 分类 <input type="checkbox"/> 划拨用地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市发改委 立项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批准 <input type="checkbox"/> 核准 <input type="checkbox"/> 备案			
	省(市) 重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省级重点 <input type="checkbox"/> 市级重点 <input type="checkbox"/> 非重点	投资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投资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投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拟采用抗震 设防参数	峰值加速度 (g)	特征周期 (s)	场地类别	
	前期审批情况	发改部门 立项批准文号		建设条件 确认批复文号	
国土部门用地 批准文号			规划部门建设用地 规划许可证号		
规划部门选址 意见书证号			预计建设时间	年 月至 年 月	

交通类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水利类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能源类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线性	起点位置	终点位置	里程 (m)	宽度 (m)	
		其他情况:				
	非线性	建设内容	用地面积 (m ²)	建设规模		
其他情况:						
建设单位提供材料清单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成果;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工程岩土勘察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地震安全性评价技术报告审查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说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初步设计文件。					
需要补充说明的事项					备注	
申请事项	规划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发				
	住建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设计审查				
	地震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备案				
	消防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设计审查				
	人防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人防设计审查				
	国安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审查 <input type="checkbox"/> 签订维护国家安全责任书告知承诺				
	发改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初步设计审查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				
	交通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				
	水务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				
	其他					
结果领取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窗口领取 <input type="checkbox"/> 邮寄送达					
报建人签名			年 月 日			

工程建设许可阶段申请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形式	材料说明
1	工程建设许可阶段审批申请表	电子版	网上下载表格、填写后加盖电子印章上传
2	项目立项审批（核准、备案）文件	电子版 PDF 格式	前一阶段产生
3	使用土地证明文件	电子版 PDF 格式	前一阶段产生
4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电子版 PDF 格式	前一阶段产生、在原有土地、不改变用地性质的建设项目不需要提供
5	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成果（含修建性详细规划）	电子版 PDF、JPG、CAD 等格式，三维模型 3DMAX 格式	渭南市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方案编制要点
6	建设工程岩土勘察报告	电子版 PDF 格式	
7	地震安全性评价技术报告审查意见	电子版 PDF 格式	安评项目需要
8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说明文件	电子版 PDF 格式	包含建设项目投资性质、使用功能、地理位置及周边环境说明
9	初步设计文件	电子版 PDF、JPG、CAD 格式	政府投资项目需要
10	交纳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签订维护国家安全责任书告知承诺书	电子版 PDF 格式	需要交纳城市基础配套费或涉及国家安全事项审批类项目
11	特许经营许可文件	电子版 PDF 格式	特许经营项目需要

抄送：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有关工作部门、直属机构，渭南高新区、经开区、卤阳湖、华山景区管委会

渭南市城乡规划局党政办公室

2018年10月25日印发
